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仁愛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大學學程》清寒學子獎助學金申請書

編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出生日期		身份證字號		黏貼一張一吋半身彩色照片
學校		系所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人簽名 (監護人)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聯絡地址：				

一、目前有接受其他私人單位獎補助情形：

獎補助事項	獎補助單位	獎補助金額	獎補助起迄時間	備註

二、簡要自述家庭狀況：

申請人連絡電話：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及年收入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及年收入

四、申請應備文件：

1. 最近三個月內全家戶籍謄本。
2. 各類身分別證明(低收入戶證明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證明)
3. 弱勢家庭或急難救助者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失蹤證明在監證明離婚協議書等視個別家庭狀況而定)。4. 其他足資證明家境清寒之文件

五、家庭住家狀況

目前住屋為 自有(房貸 元) 租賃(租金 元) 其他：

六、是否居住在學區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上下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住校 <input type="checkbox"/> 寄宿 <input type="checkbox"/> 通學	每日到校交通費(如有轉乘，請詳述每段票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校車 <input type="checkbox"/> 公車(<input type="checkbox"/> 付現 <input type="checkbox"/> 買月票)
住處到學校時間：	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 <input type="checkbox"/> 火車	乘車區間： 從_____到_____再到_____

- 七、1. 同意審查人員如有基於個案評估及審核之必要調閱本人及家屬之戶籍。
 2. 同意審查人員如有基於個案評估及審核之必要時，派員至家庭訪視。
 3. 填寫表單暨所有申請資料如違事實，願意無異議接受取消申請資格之結果。

監護人簽名：

申請人簽名：

審核結果：通過(核定金額新台幣： 元) 未通過(原因：)

※申請截止日期： 年 月 日